

国内艾滋就业歧视第一案昨开审 教师招考体检标准成为激辩焦点

昨天上午,国内艾滋就业歧视第一案在安庆迎江区法院不公开开庭审理,原告小吴没有现身。

记者在庭审结束后了解到,双方争论的焦点有两个:一是教师招考体检是否可以参照公务员标准,二是目前我国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是否合法。法院昨天并未当庭宣判,择日宣判的决定让原被告双方都无法放松,裹挟着道德和法律的双重争论,这场艾滋歧视的诉讼硝烟并没有散去。

□快报记者 张瑜 安徽安庆报道

现场直击

体检标准成焦点 并未当庭宣判

因涉及当事人隐私,案件不公开开庭审理,不过昨天还是有不少记者守候在法院会议室。

迎江区法院政治处主任张烈介绍说,案件在开庭前几天追加了安庆市人社局作为第二被告。因此,安庆市教育局一位吴姓副局长和安庆市人社局一位负责人参加了庭审。记者了解到,在法庭上与小吴的代理律师李方平和吴姓副局长交锋的,主要是安庆市教育局的代理律师韦国。安庆市人社局表示,教师招考工作主要是安庆市教育局在做。

上午10点20分,记者了解到双方一直在争论的两个焦点问题:第一,小吴所参加的教师招聘考试体检到底能否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第二,安庆市教育局所参照的这个《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是否应该对其合法性进行审查。

关于这两个问题的争论始终没有停止,上午11点50分,法庭宣布休庭,此案将择日宣判。

双方激辩

根据原被告双方律师的代理词,以及从参加庭审的相关人员处了解,记者试图将庭审现场中的激辩进行部分还原。

能否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

原告律师从《劳动法》《就业促进法》《传染病防治法》《艾滋病防治条例》等四部法律法规出发,“小吴享有法律规定的平等就业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歧视他这样的艾滋病病毒携带者。”

对此,被告教育局代理律师韦国称,教育局依据小吴体检不合格的结论做出不予录用的事实清晰、证据充分,程序合法,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行为。韦国说,根据《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18条明

确规定:性传播疾病包括艾滋病,属于体检必检项目,参照这个标准,小吴的体检不合格就没法录取。

原告律师李方平却认为,就算是教师招考体检没有明确的通用标准,那也不该参照公务员标准。“公务员与教师分属不同序列,而且前者的体检要求或者会更高。”

被告方说,在教师招考之前,安庆市教育局曾在网上公告,写明会参照公务员体检标准,“小吴既然报名参加那就是认同了这种标准。”原告律师反驳称,用公务员体检标准

录用教师本身就是不合法。

病毒携带者能否当老师

庭审中,被告提出,“不存在艾滋病病毒携带者这一概念”,他们认为,感染HIV后几乎百分之百发病,携带者就是病人。发病后不治疗,死亡可能性非常大。“我们做出的拒录决定,对学校的学生、对社会以及对小吴本人来说,都是本着负责的态度。”

原告律师认为,在没有明确的法律规定之前,教师并不是艾滋病病毒携带者的“就业禁区”。

法庭之外

这边谨慎乐观,那边非常低调

法庭上的辩论一度比较激烈,不过法庭对安庆市教育局参照公务员标准招考教师的合法性问题未明确表态。法庭称择日宣判,根据规定,本案最迟在今年11月30日之前宣布判决结果。

原告律师:和解很难

谈到是否有一方会提出和解的情况,原告律师李方平表示,目前双方态度都比较强硬,除非对方先提,否则和解几乎不可能。庭审结束后,李方平曾给小吴打过电话,得到的回复是“很期待判决结果”。

对于胜利的把握,李方平表示审慎乐观:“安庆教育局的这种操作方式在多年来一直就这

么执行,从未受到过挑战,所以已经有普遍认可的意味。”李方平说,社会对艾滋病的偏见依旧非常严重,尤其人们对艾滋病病毒携带者感染方式的猜忌,还掺杂着道德因素,这让案件结果的倾向性显得不那么清晰。

教育局:不录用是保护学生

作为被告方的安庆市教育局和人社局一直没有明确接受媒体采访的意思,庭审结束后,教育局的吴姓副局长没有接受记者采访,而人社局负责人更是摆着手匆匆离开了法院。

昨天下午,记者来到安庆市教育局,被办公室的工作人

员告知吴局长已经去外地出差。这位工作人员表示自己不方便多说,但他随后向记者提出一个问题:“如果你是小孩家长,你会同意学校里让有艾滋病的人做老师吗?”他表示,不予录用并不是歧视,而是对学生的保护。

随后,记者在安庆街头随机采访了几位市民,得到的回答显示人们对艾滋病依然存在偏见。“我自己跟患艾滋病的人握手和拥抱都是没问题的,但是如果我孩子的老师是艾滋病人的话就绝对不行。”这位学生家长的话代表了很多人的观点。对此,李方平律师说:“公众很容易带着自我保护的心理来看待艾滋,改变不是一日之功。”

纵深

“第一案”意义在哪

小吴的代理律师李方平曾经代理过2006年的“天津乙肝歧视第一案”,他认为“艾滋就业歧视第一案”不会像乙肝歧视案那么艰难。

“虽然当时只是调解获得赔偿,但影响是巨大的。”李方平说,后来新的《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将乙肝病毒携带者调整为合格,不再检查乙肝“两对半”。

“因为这是国内首例艾滋就业歧视案件,所以这个司法判例的影响会非常大。”李方平律师告诉记者:“假如法院判决安庆市教育局这种行政行为为合法的话,实际上就是肯定了《艾滋病防治条例》;如果法院支持了小吴,或许当时对相关法律法规产生不了太大影响,但随着社会舆论的广泛关注,以及更多类似案件的出现,这可能会导致一系列法规的清零。”

昨天庭审结束后不久,公益机构北京益仁平中心就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卫生部寄送了建议信。这封长达近五千字的建议信认为,公务员体检标准中对艾滋病病毒携带者的限制,违反我国宪法和法律的相关规定,威胁艾滋病群体的各项权益。

链接

四川也有类似案例

北京益仁平中心负责人于方强认为,这种致力于消除艾滋病歧视的努力不该放弃,所以他对这场“民告官”的诉讼官司寄予厚望。

目前,于方强所在的益仁平中心接到了四川一位艾滋病病毒携带者被歧视的案例,当事人与小吴的情况非常相像,同样也是参加教师招聘,因体检不合格被拒录。

上海精菜馆 SHANGHAI CUISINE

良心品质 健康食尚

秋季美食节

盛宴首选上海精菜馆

地址:广州路虎踞关1号(省武警总队斜对面) 订餐电话:83700077 83733737